

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中小企业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平顶山市实验高中的平顶山市实验高中宿舍管理委托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施工单位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平顶山市实验高中宿舍管理委托服务项目，属于物业管理行业；承建（承接）为河南清洁家清洁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5人，营业收入为291.4862万元，资产总额为113.26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章）：河南清洁家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2月06日